

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
南通市公安局

通食药监办〔2018〕33号

关于开展“性保健品”市场专项整治 行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（食品药品）监督管理局、公安（分）局：

今年以来，我市不断加强对食品药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，集中查获了一批“性保健品”非法添加案件，但零售市场销售非法添加的“性保健品”违法行为依然没有得到根本杜绝，为进一步提高对涉食涉药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，净化市场，切实维护消费者饮食用药安全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“性保健品”市场专项整治行动。

一、检查重点

重点检查对象为性保健品店、药店，重点检查内容为产品的合法性、经营资质、购进渠道及票据。对可疑产品开展

快筛、监督抽验，必要时采取行政强制措施并做好前期调查和证据固定。

二、产品检查

1、普通食品检查。检查产品包装标识，是否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要求；产品的销售中，是否有宣称有治疗功效或暗示治疗功效信息；

2、保健食品检查。检查产品包装标识，是否符合保健食品安全标准的要求；产品的销售中，是否存在夸大（宣称治疗功效或暗示治疗功效）宣传信息；

3、“三无保健品”检查。重点检查“无合法生产企业信息、未依法经批准生产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”以“保健品”名义在市场中销售的产品，检查其产品包装标识、说明书中是否存在宣称或暗示保健、治疗功效的宣传信息。

所有产品要结合投诉举报信息和以往案件办理的信息，重点关注其是否有明显类似药物的功效反应，实施精准打击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、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项行动，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组织水平，以对人民群众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充分认识此次专项检查的意义，扎实开展工作。

2、提高组织水平。各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要瞄准重点

区域、重点场所摸清情况，制定切实可行的专项整治行动方案，务求精准打击，一击中的，形成强大的震慑。

3、注重联动配合。各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要全程配合，做好涉嫌犯罪案件对接移送，做好重大案件会商，加强重点线索梳理和挖掘，做到行刑无缝对接；市场监管部门内部各科室要各司其职，分工合作，服从全局安排，形成工作合力。

4、对接信用管理。市场监管局要强化对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的信用归集，对涉刑的企业和人员录入严重失信和黑名单，并实施联合惩戒。

5、建立长效机制。各级市场监管部门、公安部门要积极研究“性保健品”市场监管、打击的长效机制，确保有证企业切实落实“第一责任”，守法经营，确保无证经营、非法产品露头就打，保持高压态势。

6、宣传整治成果。各地要对专项整治进行宣传报道，及时向公众通报案件查处成果，切实发挥典型案例的警示作用和社会效应。查处的大案要案、典型案例要及时汇总、撰写典型案例上报，

四、时间安排

2018年10月15日前，完成前期摸底调查、制定工作方案。10月31日前，联合完成对重点区域和重点对象的专项执法、打击。12月31日前，对专项开展情况、案件查办情

况等形成书面总结，报送至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，联系邮箱：171813028@qq.com，南通市公安局食药环支队，联系邮箱：84954235@qq.com。此次专项检查工作开展的情况，列为年度食品药品稽查工作考核内容。

南通市食药监管局稽查处联系人：刘志成、王汉林

联系电话：0513-83548766、83548737

南通市公安局食药环支队联系人：孟林

联系电话：0513-85020998

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


(信息公开：依申请公开)

南通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

2018年9月27日印发
